**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

**苏群学 [2020] 02号**

**关于召开“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书法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的通知**

各设区市群众文化学会：

根据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二次常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的《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和《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条件》，经研究，同意成立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书法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定于2020年8月6日至7日在镇江市举行，请通知你市相关人员准时出席会议（出席人员名单附后）。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到时间

2020年8月6日上午11:30之前。

1. 报到地点

镇江市西津渡雅阁璞邸酒店（镇江市润州区云台山路1号）；

酒店电话：0511——88119888。

三、联系方式

请各参会人员于8月4日前反馈《参会人员回执表》。

联系人：

张 杰 13952858578；

周建青 13033598767；

李文文 13952806978；

电子邮箱：61173569@qq.com。

四、费用安排

参会人员交通费、住宿费由各单位自理。

特此通知。

附：《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书法专业委员会建议名单》

《参会人员回执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工作单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

2020年7月30日

**主题词： 书法 专业委员会 会议 通知**

**抄 送：** 省文化和旅游厅、民政厅、教育厅，省社科联、省总工会、省妇联、团省委；省文化馆、省戏剧学校、南京市特殊教育职业技术学院；各市文广新局、文化馆。

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办公室 2020年7月30日印发

**附：**

**江苏省群众文化学会书法专业委员会建议名单**

倪从启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共服务处副调研员

张 杰 镇江市文化馆馆长

陈 翔 南京市文化馆副馆长

吴洪春 盐城市文化馆副馆长

殷 颢 江苏省文化馆美摄部副主任

杨 栋 扬州市文化馆副馆长

孙 超 泰州市文化馆展览部主任

韩承峰 昆山市文化馆馆长

毛 欢 无锡市文化馆创作部主任

陈吉安 常州市文化馆研究馆员

桑 俊 如东县文化馆美摄部主任

秦 莉 邳州市文化馆馆长

陈书国 淮安市文化馆业务干部

施永琪 灌云县文化馆馆长、美术馆馆长

张 仪 江苏省文化馆美摄部干部

熊世霞 江苏省文化馆美摄部干部

挂靠单位：镇江市文化馆